

言慧珠向梅蘭芳學藝

精彩人生

1923年，梅蘭芳第五次到上海登台演出，因合作者王鳳卿年老多病，不能隨梅南下，於是有人向他推薦了外公去協助梅蘭芳演出，月薪是三千大洋。這也是外公與梅蘭芳大師的第一次合作。

全體演員坐火車從北京南下上海。外公很喜歡聰明伶俐的媽媽，儘管媽媽當年才四歲，但外公還是將媽媽帶在身邊，隨團到了上海。在火車上，梅大師十分喜歡身邊這位活潑可愛的小姑娘：一身紅襖，頭上紮兩根小辮子，梅大師說媽媽很像京劇裡的「紅孩兒」，親切地將媽媽拉到他的身邊，逗她玩。媽媽第一次見了「生人」也不害羞，總是有說有笑的。梅大師當時就對外公誇獎媽媽機靈聰明，將來當演員一定會是一塊「好料」。外公聽了梅大師對自己女兒的誇獎，也沒有說什麼，只是莞爾一笑。在外公的心目中，他是很不情願讓可愛的女兒長大後學戲的。因為學戲苦，他不捨得讓自己的寶貝女兒吃這碗難吃的「梨園飯」。尤其是對一個女孩子來說，在惡勢力橫行的社會裡，女孩子的「戲飯」更難吃。在梨園界一個女孩子受的氣肯定要比男角來得多，這是毫無疑問的。

自小聰明伶俐

所以，當梅大師當着外公的面誇獎媽媽是塊當演員的「好料」時，外公並沒有表態。但後來發展的趨勢，卻完全違背了外公的旨意，媽媽不僅走上了戲路，而且成了梅大師的嫡傳女弟子。媽媽走上戲路，一是家庭的氛圍；二是媽媽自己的苦學。媽媽並不是科班出身，但她的戲不比科班出身的人差。因為她自己喜歡就會想盡各種辦法去學戲、偷戲。所以，媽媽很早就學會唱戲，譬如她在春明中學讀書的時候，就會唱《女起解》，那時候，媽媽才十二三歲，又沒有專門的人教，全是她自己偷偷學的，跟家裡人唱的。有一年，春明中學校慶，媽媽就上台演出了《女起解》，博得了全校師生熱烈的掌聲。戲中演崇公道的演員跟媽媽開玩笑說：「都是你老爺子死腦筋，如果讓你當演員，準能一下子轟動北京城。」媽媽在短短的幾年時間內竟瞞着外公學會了十幾齣青衣、花旦和武旦的戲，這使外公對媽媽刮目相看了，外公的一些朋友都紛紛勸說外公要讓媽媽學戲。

外公見媽媽在演戲方面確有天賦，攔也無用，最後也只得同意了媽媽學戲。外公對媽媽說：「你要唱戲，我本不贊成，你既然十分愛好，又有這方面的才華，我也不便阻攔，只是學戲要下苦功才行。」外公還針對媽媽的條件讓她學梅派。

外公經常給媽媽講梅、程、尚、荀四大名旦的特色，媽



▲言慧珠曾在戲壇紅極一時
▼穿上時裝的言慧珠美麗動人



我的哥哥名叫「劔刃」，我叫「羽堯」，細心人可能注意到，我們的名字組合起來就是「劔翹」，正是母親的名字。其實「劔翹」也不是母親的本名，她原名叫施谷蘭，「劔翹」這個名字是她決意刺殺孫傳芳後改的。外祖父去世10周年時，母親親到家仇還沒報，心裡難過，一個月夜她仰望天空，自己吟了一首詩：「翹首望明月，拔劔問青天。」從此就把自己的名字改為「施劔翹」，也想以此激勵自己。

母親刺殺孫傳芳的原因很簡單，就為報殺父之仇。

誓報殺父之仇

1925年秋，孫傳芳聯繫了一些反對張作霖的勢力，與奉系軍閥為爭奪安徽、江蘇展開大戰。張宗昌要外祖父南下對抗孫傳芳，外祖父以年事已高為由推辭，但張宗昌堅持讓入院，並允諾一旦攻下安徽，將以安徽都督做酬勞。外祖父只好率兵南下，雖然他的部隊有白俄僱傭軍和鐵甲車助戰，但仍抵不過孫傳芳的部隊。在安徽固鎮，外祖父被三面圍住，他乘鐵甲車撤退，但孫傳芳很狡猾，他拆掉了鐵軌，鐵甲車翻覆，倒在地裡，外祖父和他的隨從全部被俘。

外祖父從固鎮被帶到蚌埠車站孫傳芳的指揮部，雖然有周圍人求情，勸孫傳芳不要殺俘虜，但孫傳芳還是命大刀隊將外祖父斬首。客觀地說，參與軍閥混戰的外祖父也是軍閥混戰的犧牲品。張宗昌名聲不好，有「酒肉將軍」之稱，外祖父在前線為他賣命時，他還在後方花天酒地。外祖父是在張宗昌手下，從排長、連長、團長一點點提拔起來的，所以他對張宗昌也有「愚忠」的一面。

當時軍閥混戰，殺人無數，孫傳芳殺外祖父，殺了也就殺了，但他下令把外祖父斬首後掛在蚌埠車站，為了增加羞辱意味，還命人在白布上用紅字寫着「新任安徽督辦施從濱之頭」，並暴屍三天三夜。

那一年，母親只有20歲，是家中長女，從小聰明伶俐，很得外祖父喜歡，父女間感情很深。聞聽外祖父死得那麼慘，母親當時就決意報仇。她當時寫的一首詩裡有這樣幾句，從中也可以看出她當時心情：「被俘犧牲無公理，暴屍懸首賊人倫。痛親誰識兒心苦，誓報父仇不顧身！」

母親決心自己動手來報父仇，為此，她寫了一首詩明志：「一再犧牲為父仇，年年不報使人愁。癡心願望求人助，結果仍需自出頭。」

1935年農曆九月十七，是外祖父去世10周年的祭日。母親不敢在家裡哭，怕外祖母聽到了更難過，只好跑到日租界的觀音寺裡燒紙祭祀外祖父。和尚見她跪哭不止，就過來勸慰她皈依佛門。和尚無意中說：「你看靳雲鵬、孫傳芳這些名人，不都信佛了嗎？」說者無意，聽者有心，母親一聽，立刻止住了哭聲，追問下去。

原來「九一八」事變後，孫傳芳由東北遷回天津定居。當時華北局勢複雜，一方面日本極力拉攏這些舊軍閥，當時土肥原賢二、岡村寧次等都造訪過孫傳芳。另一方面，南京國民政府的特務機關對孫傳芳這些人也加緊監控，警惕他們為日本人所利用。孫傳芳也深知自己所處環境的複雜，所以他公開聲明不被任何政權利用，閉門謝客，深居簡出。曾任過北洋政府總理的靳雲鵬，下野後也住在天津，他勸孫傳芳皈依佛門。1933年，兩人共同出面，把天津城東南角草場庵的一座清修禪院買過來，改成了天津佛教居士林，靳雲鵬任林長，孫傳芳任副林長，規定每星期日居士們來林唸經，當時陸續來參加活動的有3000多人。

母親便化名「董惠」，混進了「居士林」，她通過各種渠道了解孫傳芳的信息，也知道了孫傳芳的活動規律：每周三、六必到居士林聽經。母親特別細心，每次去居士林，她都特別留心一些細節：比如注意觀察孫傳芳的位置是不是固定的，從哪個角度能射中他等等。她還給自己專門設計了一件大衣，就為了把手槍安全地攔在口袋裡。

1935年11月13日是母親預計下手的日子，但這天一大早就下起了雨，直到中午還沒停。母親想，這種天氣孫傳芳可能不會來了，所以她大衣也沒穿、槍也沒帶，想先去「居士林」看一下。到那兒一看，孫傳芳的那個位置空着，而且下面聽經的人也不是很多。母親以為這一天又沒機會了，沒想到過了一會兒，她看見有人過來，給孫傳芳坐的那個椅子擦灰。她立即意識到：孫傳芳可能要來了！沒過多久，披着袈裟的孫傳芳走進佛堂——據說那天孫傳芳起床後，一上午都在書房裡練書法，吃過午飯，他準備出發到居士林，他的夫人勸他，下雨就不要去了，但他還是出了門。

母親連忙出居士林，租了輛車回家，她穿上大衣，裝好槍和傳單，又匆匆地走出家門。那一年我哥哥6歲多了，看見母親回來，就跟在她後面，「娘娘」地叫，母親也沒回頭，很快叫了輛車又去了。

15點半，母親回居士林。稍坐片刻，穩定情緒後，她看見離孫傳芳的座位比較遠，便向看堂人說：「我的座位離火爐太近，烤得難受。前面有些空位，可不可以往前挪一下？」對方點頭同意，母親站起來，緩步走到孫傳芳身後，拔出槍對準孫傳芳耳後扣動了扳機，一聲槍響，孫傳芳撲倒在地，母親又朝他腦後和背後連開兩槍。

槍聲一響，佛堂裡大亂，母親站起來大聲宣布自己的姓名及行刺目的，然後向人群中發了一份傳單《告國人書》。上面寫着：一、今天施劔翹打死孫傳芳，是為先父施從濱報仇。二、詳細情形請看我的《告國人書》。三、大仇已報，我即向法院自首。四、血濺佛堂，驚駭各位，謹以至誠向居士林及各位先生表示歉意。和傳單一起分發的，還有《告國人書》和一張身穿將校服的軍官照片，照片上的人就是外祖父施從濱。

見孫傳芳已死，母親讓人通知警察局趕快來人，自己決意自首，不想趁亂逃脫。這時孫傳芳的隨從也跑了進來，見孫傳芳已死，而母親手持槍站在原地，也不敢貿然行動。不久，警察到來，將母親帶走。

獲輿論支持

母親能行刺成功，表面上看，她確實有一系列不可思議的運氣。但如果考慮到這是她用10年時間尋找出來的線索和機會，與其說她幸運，不如說她更有恆心和毅力。

刺殺事件轟動了天津。當天下午，天津的許多報紙都發了號外，第二天，天津、北平、上海各報都在頭版位置上刊登了這條消息，一時全國轟動。

這起案件被移交到天津地方法院審理。母親在法庭上說：「父親如果戰死在兩軍陣前，我不能拿孫傳芳做仇人。他殘殺俘虜，死後懸頭，我才與他不共戴天。」那時，支持孫傳芳的一些人也在四處活動，希望置母親於不利境地。孫傳芳雖然下野，但結拜兄弟很多。尤其諷刺的是，當年外祖父等於是替奉軍的張作霖作戰而被孫傳芳處死的，但若干年後，張作霖與孫傳芳又「前嫌盡釋」，「化敵為友」，共同對付北伐軍，孫傳芳與很多人，包括張學良等，關係都比較近。

當時的社會輿論對母親大支持態度，畢竟孫傳芳也是個作惡多端的大軍閥，社會各界，特別是婦女界，也都予以聲援並強烈呼籲國民政府釋放或特赦母親。法庭一審判決母親有期徒刑10年；母親不服，上訴到天津高等法院，又被改判為7年。母親仍不服，再上訴到南京的全國最高法院。在輿論壓力下，1936年10月，國民政府主席林森向全國發表公告，決定赦免母親……

摘自李青《刺殺孫傳芳的傳奇女俠施劔翹》

開國紀念郵票

□施萍

讀者李先生寄來一套四枚的《中華人民共和國開國紀念》郵票（編號「紀4」），發行於1950年7月1日。由於當年尚未改革幣制，故此郵票面額較大，分別為：「五仟圓」、「壹萬圓」、「貳萬圓」和「叁萬圓」。

1949年10月1日，北京三十萬人在天安門廣場舉行隆重典禮，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成立。毛澤東在會上向全世界莊嚴宣布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成立了！中央人民政府是代表中國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。他親自開動電鈕，升起了新中國的第一面五星紅旗。緊接著，舉行了盛大的閱兵式，中國人民解放軍朱德總司令檢閱了海、陸、空三軍。最後，在廣場上舉行了聲勢浩大的群眾遊行。

全套四枚郵票圖案相同，以紅色為主要色調，使畫面顯得熱烈、喜慶。國旗和毛澤東像佔據了畫面的大部分，表達了各族人民對新中國和領袖的熱愛。圖案下半部是閱兵式，坦克部隊正列隊接受檢閱。一排排坦克從天安門廣場上駛過。郵票記錄了歷史上的莊嚴的時刻。

本套郵票由張汀、鍾靈設計，被評為新中國「三十年最佳郵票」之一。

郵手好閒



散文欣賞

匆匆

□朱自清

燕子去了，有再來的時候；楊柳枯了，有再青的時候；桃花謝了，有再開的時候。但是，聰明的，你告訴我，我們的日子為什麼一去不復返呢？——是有人偷了他們罷；那是誰？又藏在何處呢？是他們自己逃走了罷；現在又到了哪裡呢？

我不知道他們給了我多少日子；但我的手確乎是漸漸空虛了。在默默裡算著，八千多日子已經從我手中溜去；像針尖上一滴水滴在大海里，我的日子滴在時間的流裡，沒有聲音，也沒有影子。我不禁頭涔涔而淚潸潸了。

去的儘管去了，來的儘管來着；去來的中間，又怎樣地匆匆呢？早上我起來的時候，小屋里射進兩三方斜斜的太陽。太陽他有腳啊，輕輕悄悄地挪移了；我也茫茫然跟着旋轉。於是——洗手的時候，日子從水盆裡過去；吃飯的時候，日子從碗裡過去；默默時，便從凝視的雙眼前過

南北食俗之怪

□白沙

俗話說「百里不同風，千里不同俗」。我國幅員遼闊，民族眾多，不同的歷史淵源、人文地理環境，形成了東西迥異、南北殊俗的飲食文化現象。單看風情各異的怪吃怪俗，就夠你品味一番了。

麵條好像排排帶。關中盛產小麥，麵條是關中主食。麵條的種類繁多，有棍棍麵、拉麵、扯麵、臊子麵等。關中人最喜歡將麵和硬揉軟、擀厚、切寬，像條褲腰帶那樣。這種麵吃起來很光滑、筋道，很有嚼頭，真可謂「既好食又飽肚」。

吃的餅子像鍋蓋。陝北盛產麥子，日常生活以麵食為主。餅子又稱大餅，每個重達數斤，形如一張大鍋蓋，吃時可切成三角形一塊塊的，以便全家老少分而食之。陝北大餅表皮黃亮脆香，內飄鬆軟，雖是陝北人的主食，而旅遊者初次品嘗，又何嘗不是一個地方風味的美食呢！

三條沙蟲一碗菜。這是海南人特有的怪俗。所謂「沙蟲」，係一種棲息在海南沙灘邊的蠶科小動物，身體呈灰白色。沙蟲富含高蛋白、低脂肪，營養價值很高。海南人吃沙蟲除有沙蟲火鍋外，還喜歡紅燒沙蟲。一般以香菜或生菜加上三條沙蟲，進行紅燒，其味道非常鮮美。

麵裡頭煮鍋蓋。這是江蘇鎮江一個非常有趣的飲食怪俗。傳說以前鎮江有一對夫妻，丈夫老是有病，胃口不開。妻子給他煮麵吃，不是嫌太硬，就是嫌太爛。一次，在煮麵時，不小心將湯罐蓋子碰到鍋裡面去了，誰知，丈夫吃了這碗麵爽口適味，以後，妻子天天給丈夫煮麵吃。從此，鍋蓋麵在鎮江便傳開了，成了遠近聞名的風味小吃。

因陋而成的「豬肉」。此怪俗亦源於民間傳說。從前，鎮江海州街有一間夫妻店，由於不慎，丈夫錯把確當鹽醃了豬蹄。誰知確過的豬蹄越醃越香，連路過的八仙之一張果老聞到肉香之後，亦非要吃幾口不可。後來，因肉肉不好聽，就改為「脩肉」。

就這「脩肉不當菜」的習俗便流傳到今天。生肉當饌又當菜。此菜為青海玉樹地區特有的一種名為「下更保」的肉菜。每年的十月至十一月期間，將肥壯健康的牛宰殺後，切成大小相同的塊狀（或只取淨肉切塊），也有把整頭牛劈為十八塊的。然後穿串懸掛在避光通風處晾乾。這樣炮製出來的乾肉，色、香、味俱佳，且保持了新鮮牛肉的營養成分，食時不加任何烹調，入口脆嫩鮮美，易飽耐饑，別有風味。特別是天氣轉暖、青黃不接的春季，「下更保」更是野外游牧藏民的食中之王。

閩西人吃老鼠乾。閩西有風味特色「八大乾」，其中寧化老鼠乾，是立冬後捕得田鼠、山鼠，經蒸煮、脫皮、剖腹、去腸肚後，將肉、肝、心共置

華夏風情

於盛有米飯或糖的熱鍋中烤乾。光亮透紅的鼠乾味香可口，與其他菜共烹炒後，為筵上名品。老鼠乾還是出口佳品。

螞蚱當作下酒菜。這是雲南的十八怪之一。雲南人叫蝗蟲為螞蚱，在大理白族地區，還將「螞蚱」當作下酒菜。其吃法是將螞蚱燙死曬乾，除去翅膀、刺腳、尾部和腸肚，只留下頭、身子和大腿。淘洗乾淨入鐵鍋以文火炒香，曬晾後，配上鹽、薑、蒜、辣椒、花椒、八角、紅糖等作料拌勻，裝入罐中，封嚴罐口，食用時取出來便可，味道十分可口，這實際是將其作醃菜品食用，的確不少見。



▲炒沙蟲是一道名菜

名人軼事
施劔翹刺殺孫傳芳